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出资人组会议召开日期：2023年11月2日15时00分（星期四）
- 出资人会议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2023年9月20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洲际油气”）收到海口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海口中院”或“法院”）送达的（2023）琼01破申12号《民事裁定书》和（2023）琼01破36号《决定书》，裁定受理上海中曼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对公司的重整申请，并指定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清算组担任公司管理人。详见公司于9月21日披露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并指定管理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6号）。

公司将于2023年11月2日上午9时00分以网络会议方式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上将审议表决重整计划草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的相关规定，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鉴于重整计划草案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公司将于2023年11月2日15时00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现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二）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出资人组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规定。

（三）会议召开方式：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四）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海口市龙华区龙昆北 18 号华茗精选酒店五楼（503 会议室）。

（五）会议召开及投票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11 月 2 日 15 时 00 分（星期四）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平台的投票时间为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当日（2023 年 11 月 2 日）的交易时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投票时间为出资人组会议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六）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出资人组会议(具体情况详见下表)，股东可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股份类型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759	*ST 洲际	2023/10/27

2、公司管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的其他人员。

二、会议审议事项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

提案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相关公告。以上议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

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时间

2023 年 【11】月 【1】日(上午 【9:30-11:30】, 下午 【13:00-15:00】)

(二) 登记办法

1、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 应持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司公章)、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由非法定代表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 出席人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代表签署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加盖公司公章和法人代表私章)。

2、符合会议出席条件的自然人股东, 请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他人代理出席的, 还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信函或者传真方式登记(需在 2023 年 【11】月 【1】日 【15: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该等登记方式需经公司确认后有效, 不接受电话登记。

本公司提请各股东注意: 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自然人股东、股东代理人现场参会时未能完整提供上述文件供本公司核验的, 本公司有权拒绝承认其参会或表决资格。

4、会议费用: 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三) 登记地点及联系方式

登记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国贸大道 2 号海南时代广场 17 层

邮政编码: 100016

联系人: 股东大会会务组

电话: 010-59826815、0898-66787367

邮箱: zjyq@geojade.com

传真: 010-59826810; 0898-66757661

四、出资人会议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 既

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1、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可能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的风险。如果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将被实施破产清算,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3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根据《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六)项规定,公司因触及“最近连续 3 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情形,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2 年 4 月 26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3、因公司被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根据《上市规则》第 9.4.1 条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于 2023 年 9 月 22 日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4、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尚未召开,重整计草案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能否获得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公司将依法配合法院及管理人开展重整相关工作,积极做好日常运营管理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有关公司的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

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0 月 18 日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 2023 年 11 月 2 日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并代为行使表决权。受托人有权对该次会议审议的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本次会议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单位（本人）对该次会议审议议案的表决意见如下：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洲际油气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年【】月【】日

注：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择一打“√”，如多选或记载其他附注意见或附前提条件的表决意见将均被视为弃权票。